

112年7月臺北市房屋稅調整新制 懶人包

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TAIPEI CITY REVENUE SERVICE

持續保障單一自住、公益出租人及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房屋基本居住權益

- 保障基本居住權
- 落實居住正義理念



全國單一
自住房屋

- 一、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**全國**僅持有本市**1戶**房屋。
- 二、**自住**且**辦竣**戶籍登記。
- 三、**符合**本市**都市計畫**規定可作住宅使用。

包租代管
社會住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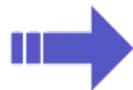
公益
出租人

- 一、**公益出租人**月租金收取**不超過**內政部公告當年度**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簽約租金上限**。
- 二、符合公益出租人及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折減房屋稅規定者，由**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**造冊送稅捐處辦理。

 折減 **50%**

相當於稅率**0.6%**

稅額折減上限**9萬元**



稅額折減上限**3萬元**

約**23.5萬戶**受惠